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公共交通策略研究》《專題研究》－
公共交通服務無障礙設施

目的

本文件是《公共交通策略研究》下《專題研究》的第八份，亦是最後一份報告，檢視公共交通工具無障礙設施的現況及將會再作提升的安排。

背景

2. 政府一直鼓勵長者及殘疾人士融入社區。例如，自 2012 年 6 月起，合資格殘疾人士及年滿 65 歲長者可通過勞工及福利局的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在政府資助下分階段在港鐵一般路線、專營巴士、渡輪¹和大部分專線小巴，享用每程 2 元的優惠票價。此外，合資格的殘疾人士亦可利用由該局資助的復康巴士和香港復康會的易達轎車出行。

3. 由於政府的運輸政策是以公共交通為本，因此會不遺餘力推動方便殘疾人士使用公共交通服務的安排。政府自 2002 年致力推動「無障礙運輸」(Transport for All)的理念，與公共交通營辦商攜手在可行情況下，不斷改善公共交通設施，推行無障礙運輸系統，以照顧包括殘疾人士在內的不同乘客群組的需要。

¹ 鐵路服務方面，包括所有重型鐵路服務(不包括機場快線、往返羅湖、落馬洲及馬場站的東鐵線服務，以及東鐵線頭等服務)、輕鐵服務及港鐵巴士服務。專營巴士服務方面，不包括往返機場的「A」線巴士、馬場路線，以及以預約和團體租用形式提供的新大嶼山巴士路線。渡輪服務方面，包括指定的渡輪服務，不包括豪華位服務。

「無障礙運輸」

4. 政府在「無障礙運輸」的理念下，推動下述與公共交通服務有關的關鍵元素² –

- (a) **更暢達的運輸服務**：進一步推動無障礙鐵路、專營巴士、渡輪、公共小巴和的士服務；
- (b) **更優良的公共運輸基建及設施**：提供無障礙公共運輸交匯處、巴士站、的士站、渡輪碼頭、鐵路站及其他輔助設施；以及
- (c) **更良好的夥伴關係**：與公共交通營辦商及殘疾團體建立夥伴關係，定期透過如運輸署的「殘疾人士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工作小組」的會議及實地視察等交換意見及收集不同持份者建議；同時加強宣傳無障礙運輸的理念。

5. 就提供暢達公共交通服務方面(即上文第 4(a)段)，各公共交通營辦商一直持正面態度，改善服務和設施，例子見附件一。當中近年主要項目包括 –

- (a) 各專營巴士公司已於 2013 年完成為所有巴士在車廂內安裝報站系統。截至 2015 年年底，全港超過九成的巴士(共有 5,336 輛)為可供輪椅上落的低地台巴士；
- (b) 所有港鐵車站均設有最少一項無障礙通道設施，例如連接大堂和地面的升降機、斜道、輪椅升降台或輪椅輔助車；
- (c) 由 1997 年開始，所有營辦新專線小巴路線的營辦商必須於車廂安裝乘客落車鐘，方便乘客通知司機下車。

² 「無障礙運輸」的其他元素為「更完善的街道環境」，以及「更妥善的規劃標準、指引及程序」。

至今約有三成小巴裝有落車鐘。此外，運輸署亦鼓勵業界在小巴內劃設供有需要人士使用的優先座位及安裝顯示車牌號碼的凸字牌、防滑地板及額外扶手等；以及

- (d) 政府一直鼓勵的士業界採用可供輪椅上落的的士型號。相對在 2015 年年初時的約 20 輛，現時已有約 80 輛的士為可供輪椅上落的型號。

6. 在提升公共運輸基建及設施方面(即上文第 4(b)段)，運輸署及路政署已於約 150 個公共運輸交匯處、巴士總站和公共小巴總站，以及約 200 個公眾碼頭和登岸台階，加設包括觸覺引路徑、觸覺警示帶、下斜路緣及路標在內的無障礙設施。所有新興建的公共運輸設施均會依照運輸署編製的「運輸策劃及設計手冊」的標準，設置方便殘疾人士使用的設施。

7. 就建立更良好的夥伴關係而言(即上文第 4(c)段)，各主要公共交通營辦商一直積極配合，透過與運輸署及殘疾人士團體在運輸署的「殘疾人士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工作小組」等平台保持緊密溝通，了解殘疾人士使用公共交通服務的需要。工作小組有 20 個殘疾人士團體參與，約每三至四個月舉行會議，以了解殘疾人士對公共交通服務的需要及意見。相關政府部門(包括勞工及福利局、運輸及房屋局、路政署等)亦有列席會議。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在過去兩年亦曾三次與殘疾人士團體代表會面，直接聆聽和了解他們的需要和意見。政府會繼續利用「殘疾人士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工作小組」等平台，與殘疾人士團體交換意見及跟進建議。

進一步推進「無障礙運輸」理念

8. 政府會繼續致力聯同各公共交通營辦商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推出不同的措施，以進一步實踐「無障礙運輸」的理念，並在過程中盡量利用資訊科技。考慮到各持份者的意見及客觀情況，政府聯同各公共交通營辦商在未來擬推出一系列措施，進一

步方便殘疾人士使用公共交通服務，詳情見附件二。下文第 9 至 14 段簡述要點。

鐵路

9. 港鐵公司正積極研究在石硤尾站試行透過車站大堂及月台的引路徑提供語音資訊系統，方便視障人士。此外，港鐵公司會在實際環境許可下，繼續分階段於 2019 年年底前，在未設有升降機的車站，完成加建外置升降機連接車站大堂及地面的工程³。除了增加無障礙運輸設施，港鐵公司亦會加強宣傳讓輪椅乘客優先使用港鐵車廂內多用途空間，以及積極研究加強在發生緊急事故時在車站及車廂內的液晶顯示屏為聽障人士提供文字資訊。另外，在興建新鐵路時，連接新車站的月台、大堂及路面的升降機會是常規設置，除非客觀環境並不許可。

專營巴士

10. 所有在 2013 年及以後開展的專營權已要求專營巴士公司採購新巴士時須加入無障礙設施的設計。除了可供輪椅上落的低地台設計外，主要包括輪椅停放處連安全帶裝置、供有需要人士使用的優先座位、經改良的扶手設計、伸手可及的按鈴、報站系統，以及顯示終點站和路線編號的大字體電子顯示屏。專營巴士公司會加強車長培訓，以及對無障礙設施的維修保養。據現時換車的時間表，預計所有巴士(部分行走南大嶼山的巴士因地勢因素除外⁴)於明年(2017 年)均會是可供輪椅上落的低地台型號。隨著可供輪椅上落的低地台巴士的普及，運輸署正與專營巴士公司研究利用這類巴士再配備其他能方便乘客的設施/安排(例如額外扶手)，以提供新增或提升現有往來醫院的服務的可行性，因應研究

³ 港鐵天后站因受地理環境、業權及技術的限制，現時尚未有合適位置興建升降機，港鐵公司仍在努力尋求加設升降機的可行方案。

⁴ 傳統的低地台巴士不適宜在南大嶼山一些陡斜和有急彎的道路行駛。營辦商現正在相關路線試用一些設計經改良的低地台巴士，該類巴士行車時的車身離地較高。

結果，預計可於約兩年內施行。至於關於在巴士車廂內提供兩個輪椅座位的建議，請參閱下文第15(a)段。

11. 各專營巴士公司會提升它們的智能手機應用程式，以語音系統為視障人士發放路線及時間表等資訊，預計可於今年內陸續推出。另外，配合各專營巴士公司正逐步引入實時到站資訊系統，以方便乘客掌握候車時間和規劃行程，他們會安排通過其智能手機應用程式，以語音系統為視障人士提供這些資訊，預計可於約 2018 年年底完成。與此同時，為方便視障人士獲取巴士站遷移或取消使用的訊息，專營巴士公司將於今年年中開始，展開為期一年的試驗計劃，在受道路工程或大型公眾活動等影響而需遷移或取消的巴士站加上凸字問號及點字電話號碼，方便視障人士獲取相關的訊息。

12. 所有在 2013 年及以後開展的專營權已要求專營巴士公司於可行情況下在新設的有蓋巴士站安裝座椅。為加快在巴士站安裝候車乘客座椅的進度，以方便包括殘疾人士在內的候車乘客，政府會向專營巴士公司提供資助，在現時有上蓋而沒有座椅的巴士站安裝座椅。首階段會在約三年內(由 2016/17 年至 2018/19 年)為約共 1,500 個巴士站安裝，隨後會為餘下約 1,500 個巴士站安裝。運輸署亦正聯同專營巴士公司研究在合適的中途站候車處的最前端加設輪椅乘客候車位，以方便殘疾人士優先上車。

公共小巴

13. 運輸署一直鼓勵業界加裝額外一級中門梯級(見附件三)及扶手，方便輕度行動不便人士及長者上落車。署方同時鼓勵業界安裝設有提示燈的落車鐘，以方便有聽障或言語障礙的人士通知司機下車。運輸署正考慮要求新登記的專線小巴須配備額外一級中門梯級、扶手及有提示燈的落車鐘，在過程中會配合公共小巴服務角色定位的研究。

的士

14. 除繼續鼓勵的士業界引入可供輪椅上落的的士外，政府亦會研究在推出構思中的「優質的士」服務時，要求營辦商引入若干數量可供輪椅上落的的士。據理解，有車輛製造商正研發由石油氣驅動⁵、可供輪椅上落而應適合用作的士的車種，預計可於未來兩、三年推出市場，屆時可望為業界提供更多車種選擇。另外，政府會向的士司機加強宣傳教育，提醒他們應盡量對包括殘疾人士在內的有需要人士提供協助。

15. 除上文第 9 至 14 段外，政府會與公共交通營辦商及包括殘疾人士在內的持份者研究以下措施的可行性 –

- (a) 在專營巴士服務方面，政府會與專營巴士公司研究在行走個別路線(如醫院線)的巴士車廂內提供兩個輪椅泊位的可行性。研究過程中，要考慮現時採用的車種是否適合設置多於一個輪椅泊位、增設輪椅泊位對優先座的數目及位置的影響等；以及
- (b) 政府會物色是否有適合在香港使用、可供輪椅上落的低地台小巴車種作運作測試，以期確定引入這類小巴在合適路線提供服務的可行性，在過程中會配合公共小巴服務角色定位的研究。

總結

16. 「無障礙運輸」的措施必須能與時並進。在研究及推行上述措施時，政府會繼續與殘疾人士團體及各公共交通營辦商透過如運輸署的「殘疾人士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工作小組」等平台保持溝通，適時提供協助及作出協調。要進一步推動「無障礙運輸」，市民的意識及支持十分重要。就此，運輸署會透過宣傳及教育讓市民更了解殘疾人士的乘車需要，從而推動「傷健共融」的文化。

⁵ 因應法例的規定，新登記的的士應由石油氣或電油驅動。目前的的士絕大部分以石油氣驅動。

在這方面，港鐵公司及各專營巴士公司亦會加強員工培訓，運輸署則會繼續向公共小巴和的士業界提供相關資訊，務求讓公共交通服務可更好地配合復康巴士及易達轎車服務，協助殘疾人士更好地融入社區。

諮詢意見

17. 請委員就本文提出意見。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署

二零一六年四月

現有公共交通服務提供的主要無障礙設施

公共交通工具	主要無障礙設施	
港鐵	<u>車站/月台</u> • 無障礙通道 • 闊閘機 • 發聲出入閘機 • 設有點字板售票機、增值機及輕鐵月台八達通卡處理器 • 扶手電梯提示器 • 觸覺車站佈置圖 • 升降機連接車站大堂至地面 • 輪椅升降台或輪椅輔助車 • 觸覺引路徑 • 電子顯示屏 • 提示燈 • 殘疾人士洗手間 • 手攜式摺板 • 感應環迴系統 • 乘客資訊顯示系統	<u>列車</u> • 多用途空間/輪椅停泊位 • 關門提示聲 • 車門關閉蜂鳴器 • 報站廣播及電子顯示屏 • 閃燈路線圖 • 扶手
專營巴士	• 降低車身功能 • 闊門 • 輪椅停泊位 • 車門關閉蜂鳴器及提示燈 • 附設電子顯示屏及/或聲音廣播的報站系統 • 顏色分明及有紋理的扶手 • 伸手可及的按鈴 • 車廂車牌號碼及顧客服務專線點字板 • 防滑地板 • 固定斜板 • 優先座位	

公共交通工具	主要無障礙設施	
公共小巴	• 乘客落車鐘 • 扶手 • 防滑地板 • 顯示車牌號碼的凸字牌	
渡輪	<u>渡輪上</u> • 多用途空間/輪椅停泊位 • 防滑跳板	<u>碼頭</u> • 觸覺引路徑 • 入口處均設有求助電鈴
的士	• 後座左邊車門裝有點字及摸讀字汽車登記號碼牌 • 約 11,000 輛的士(全港的士約 60%)裝有發聲的士咪錶，能廣播車牌號碼及該程車費 • 約有 80 輛可直接供輪椅上落的士	

方便殘疾人士使用公共交通服務的建議改善措施

	項目名稱	細節	預計可落實時間
整體公共交通服務			
1.	持續推動「無障礙運輸」的理念	運輸署會加強宣傳，讓市民更了解殘疾人士乘車的需要	預計可於2017年推出
港鐵			
1.	試行透過車站大堂及月台的引路徑，為視障人士提供語音資訊	港鐵公司正積極研究在石硤尾站大堂及月台的引路徑提供方便視障人士的語音資訊	進行中
2.	加強宣傳讓輪椅乘客優先使用車廂內多用途空間	港鐵公司會加強宣傳	進行中
3.	在車廂、大堂及月台提供電子顯示屏，為聽障人士提供緊急事故的文字資訊	現時港鐵公司在大部分車廂、大堂及月台已裝有電子顯示屏，並正研究加強在緊急事故發生時，為聽障人士提供文字資訊	進行中
專營巴士			
1.	在有蓋巴士站加設候車乘客座椅	現時約有140個有蓋巴士站已裝有座椅。政府將向專營巴士公司提供資助，在現時有上蓋而沒有乘客座椅的巴士站安裝座椅	在2016/17年至2018/19年安裝約1,500張座椅。隨後會在餘下約1,500個有蓋巴士站安裝

	項目名稱	細節	預計可落實時間
		專營巴士須在可行情況下，在新增的有蓋巴士站提供乘客座椅設施	進行中¹
2.	全面採用可供輪椅上落的低地台巴士	專營巴士公司繼續更換巴士	預計全港的巴士將於2017年為可供輪椅上落的低地台巴士 ²
3.	研究推出提供往來醫院巴士服務的試驗計劃	運輸署會與專營巴士公司研究利用可供輪椅上落的低地台巴士，再配備其他能方便乘客的設施/安排，以提供新增或提升現有往來醫院的服務的可行性	視乎研究結果，預計可於約兩年內施行
4.	在巴士中途站加設輪椅乘客候車位置	運輸署正聯同專營巴士公司，研究在合適的中途站候車處的最前端加設輪椅乘客候車位置	視乎實際環境許可，在個別合適巴士中途站實施
5.	提升各專營巴士公司的智能手機應用程式，以語音系統為視障人士發放巴士實時到站資訊	專營巴士公司會提升他們的智能手機應用程式，以語音系統為視障人士發放實時到站資訊	預計可於約 2018 年年底全部完成
6.	提供方便視障人士獲取巴士站遷移或取消使用的訊息	專營巴士公司將展開為期一年的試驗計劃，在受道路工程或大型公眾活動等影響而需	試驗計劃將於今年年中展開

¹ 所有在 2013 年後生效的專營權(即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有限公司(香港島及過海巴士網絡專營權和機場及北大嶼山巴士網絡專營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及新大嶼山巴士(1973)有限公司的專營權)均有此規定。政府會把相同規定納入九龍巴士(1933)有限公司巴士網絡在 2017 年生效的新專營權內。

² 部分行走南大嶼山的巴士因地勢因素除外。

	項目名稱	細節	預計可落實時間
		遷移或取消的巴士站加上凸字問號告示牌及點字電話號碼	
7.	加強市民及專營巴士車長認識殘疾人士的乘車需要	運輸署已要求專營巴士公司加強培訓車長，讓他們更清晰了解殘疾人士乘車的需要，從而協助他們更方便地使用巴士服務	進行中
8.	加強無障礙設施(如斜板)的維修保養	運輸署已要求專營巴士公司在每月例行檢查巴士時，須特別留意無障礙設施(如斜板)能否正常操作，以及在設施損壞時盡快維修	進行中
的士			
1.	繼續引入可供輪椅上落的士	除繼續鼓勵的士業界引入可供輪椅上落的士外，政府亦會研究在推出構思中的「優質的士」服務時，要求有關的營辦商引入若干數量可供輪椅上落的士	政府計劃在今年年中向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匯報「優質的士」服務的研究進展
2.	加設可方便輪椅上落的士站	運輸署會研究在殘疾人士經常使用的大型公眾設施，例如醫院，加設方便殘疾人士上落的停車處	視乎與有關機構的討論結果，預計可於 2017/18 年度開始推行
公共小巴			
1.	鼓勵專線小巴加裝額外一級梯級及扶手	運輸署會與業界跟進加裝額外一級中門梯級及扶手，方便長者及輕度行動不便人士上落車，以及安裝設有提示燈的	運輸署正考慮要求新登記的專線小巴須配備額外一級中門梯級、
2.	鼓勵專線小巴全面安裝設有		

	項目名稱	細節	預計可落實時間
	提示燈的落車鐘	落車鐘，方便聽障或有語言障礙的人士通知司機下車	扶手及有提示燈的落車鐘，在過程中會配合公共小巴服務角色定位的研究

在公共小巴加裝的中門梯級

